中共济南市莱芜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

济南市莱芜区司法局

文件

莱芜司字〔2025〕6号

济南市莱芜区司法局

关于印发《2025年济南市莱芜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街道（镇）办事处（人民政府）、区直各部门单位:

现将《2025年济南市莱芜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济南市莱芜区委 济南市莱芜区司法局

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5月16日

# 2025年济南市莱芜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

## 2025年是“八五”普法规划总结验收之年。今年全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紧扣“生态立区、工业强区、创新兴区”战略部署，以提升普法质效为核心，突出法治服务乡村振兴、产业升级、基层治理等重点领域，深化法治文化品牌建设，健全普法责任机制，为打造现代化新莱芜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 一、坚持深学笃行，持续深化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

### （一）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常态化

### 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建立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制度的实施方案》，推动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重点学习内容，作为各级领导干部教育培训重点课程，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入脑入心。积极组织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学习研讨活动，鼓励领导干部结合工作实际，撰写学习心得和理论文章，促进学以致用。

### （二）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大众化传播

### 充分运用各类阵地平台，通过各种形式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学习培训、宣传解读。持续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讲师团、律师宣讲团深入农村、社区、机关、企业、学校等单位开展宣讲活动，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实现大众化传播。

## 二、坚持突出重点，大力开展主题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 （一）突出宪法学习宣传

健全宪法学习宣传长效机制，加强宪法以及国旗法、国歌法、选举法等宪法性法律的宣传教育，推动落实宪法宣誓制度，组织开展“12・4”国家宪法日、宪法宣传周、法治宣传教育月集中宣传活动，深化宪法进乡村、进社区、进机关、进校园、进企业、进网络等“宪法十进”活动，大力弘扬宪法法治精神。

### （二）突出民法典学习宣传

健全民法典学习宣传长效机制，以“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为主题，组织开展“民法典宣传月”，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组织民法典宣讲团深入村居、校园、企业等，通过案例分析、现场答疑等方式，为群众讲解民法典中与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条款。

### （三）突出国家安全法学习宣传

组织开展2025年全民国家安全教育主题普法宣传活动，大力宣传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国家安全法、反分裂国家法、国防法、反间谍法、反恐怖主义法、粮食安全法、数据安全法、生物安全法、网络安全法、保守国家秘密法、爱国主义教育法等，提升全民国家安全意识。

### （四）突出高质量发展主题法治宣传

组织开展“项目提升年”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等主题法治宣传活动。大力宣传《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济南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等法律法规。针对食品药品、消防、安全生产、道路交通、扫黑除恶、打击非法金融活动、移风易俗等社会热点领域，广泛开展主题普法活动。

### （五）突出部门、行业主题法治宣传活动

聚焦省会发展重大战略、中心工作，相关部门围绕新旧动能转换、民族宗教、扫黑除恶、禁毒戒毒、城市治理、乡村振兴、社区管理、信访维稳、反邪教、反有组织犯罪、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互联网、个人信息保护、防治家庭暴力、防范校园欺凌、科技创新、知识产权保护、生态环境保护、野生动物保护、教育、就业、婚姻家庭、生育、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工会劳动法律监督、社会保障、收入分配、医疗卫生、防范非法集资、防范金融风险、反电信网络诈骗、慈善、社会救助、退役军人保障、老年人权益保障、农民工权益保障、残疾人权益保障、妇女儿童权益保障、归侨侨眷权益保障、消费者权益保护、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未成年人文身、征地拆迁、道路交通安全、消防安全、生产安全、食品药品安全、城市安全、节约用水、移风易俗、禁赌、国防动员、民兵、兵役、噪声污染防治、传染病防治、艾滋病防治、土地承包、精神控制类有害培训、滥用笑气、职业闭店、帮信等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问题，大力宣传相关法律法规。各部门结合自身职责，制定详细的主题法治宣传活动计划，明确活动时间、地点、形式和内容，确保宣传活动取得实效。

### （六）突出党内法规学习宣传

结合“七一”建党纪念日，聚焦党内法规学习宣传，强化党员干部的纪律意识和规矩意识。加强党内法规宣传教育阵地建设，利用各类阵地平台，以党章、准则、条例等为重点，促进党内法规学习宣传常态化、制度化。组织开展党内法规知识测试、专题讲座等活动，提高党员干部对党内法规的知晓率和遵守自觉性。推进纪法宣传教育深度融合，扎实开展12月份纪法教育月宣传活动。

## 三、坚持分类施策，着力抓好重点对象学法用法

### （一）实施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

把提升公民法治素养与推进依法治理等实践活动有机结合，从遵守交通规则、制止餐饮浪费、执行垃圾分类等日常生活行为抓起，提高规则意识，让人民群众在实践中养成守法习惯，探索具有莱芜特色、切实可行的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路径。在社区、农村设立法治宣传栏，定期发布与日常生活相关的法律法规知识和案例，引导群众学习和遵守法律。

### （二）加强领导干部及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

进一步推动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健全完善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制度，组织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法治讲座等活动，提升国家工作人员特别是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解决问题、推动发展的能力。

### （三）加强青少年学生学法用法

认真落实中小学法治副校长配备管理规定，充分发挥法治副校长在学校师生权益保护、推进青少年宪法法治教育等方面的积极作用。组织中小学校开展“学宪法讲宪法”“宪法晨读”等活动。加强未成年人专项法治宣传教育，优化适合未成年人的普法产品供给，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在全区各中小学开展法治主题班会、法治手抄报比赛等活动，丰富青少年法治教育形式。

### （四）加强企业管理者和职工学法用法

深化“法治进企业”活动，切实增强企业管理者和职工的法治观念。重点围绕企业负责人依法管理经营企业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引导企业树立合规意识，促进依法诚信经营管理。组织开展企业经营管理人员法治培训，邀请法律专家为企业讲解合同法、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提高企业依法经营水平。

## 四、坚持创新发展，精心打造泉城法治文化品牌

### （一）加强莱普法品牌矩阵建设

聚焦群众普法需求，运用新媒体开展精准普法，持续擦亮“莱普法”特色普法品牌，推动新媒体普法平台建设，完善“1+N”普法矩阵，实现普法工作全体参与、法律常识全员知晓、法治素养全面提升。利用新莱芜平台开设“莱普法”专栏，及时发布普法视频、普法活动信息等内容。

### （二）加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

规范法治文化阵地管理使用机制，加强法治文化阵地提升改造，切实发挥法治文化建设示范基地作用。利用党群服务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等建立基层普法联系点、法治宣传教育基地，拓展普法宣传阵地数量和质量。注重法治文化与地方、行业特色文化有机融合，注重挖掘齐鲁优秀传统法律文化、红色法治文化、黄河法治文化等资源，探索打造特色法治文化阵地。

### （三）加强法治文艺创作传播

加强法治文艺队伍建设，支持创作法治文化精品，广泛开展法治文艺节目下乡巡演等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组织参加全国法治动漫微视频征集、“法润齐鲁创作扶持计划”等活动，努力推出一批法治文艺精品力作。鼓励文艺工作者创作以法治为主题的小品、相声、歌曲等文艺作品，通过文艺演出的形式向群众传播法治理念。

### （四）探索“非遗传承+普法宣传”融合新路径

推动将法治文化元素融入非遗文创产品和民俗活动，根据上级部署，组织开展“非遗传承+普法宣传”作品征集、设计、展示活动。结合莱芜区的非遗项目，如莱芜梆子、锡雕等，将法治内容融入其中，创作具有特色的法治文化产品。

## 五、坚持示范引领，深入推进基层依法治理

### （一）深化法治乡村建设

### 组织开展法治进乡村活动，深入开展“1名村（居）法律顾问+N名法律明白人”行动，建立完善村（居）法律顾问和法律明白人合作机制，实现村（居）法律明白人工作室、镇（街道）培训基地全覆盖。加强对村（居）法律顾问和法律明白人的培训和管理，提高其服务能力和水平，为乡村依法治理提供有力支持。

### （二）推动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建设

### 认真落实《济南市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申报命名及动态管理办法》，加强对“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的动态管理，推出一批新示范村（社区），发挥其在基层法治建设中的示范带动作用。定期对已命名的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进行检查和评估，对不符合标准的进行整改或撤销命名。

### （三）加强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和法治带头人、法律明白人培育

### 认真落实《济南市培育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工作方案》，加强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培育工作。健全乡村法治带头人、法律明白人日常培训和管理使用机制，切实发挥应有作用。开展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评选活动，对表现突出的示范户进行表彰和奖励，激发广大农户学法用法的积极性。

## 六、坚持多措并举，认真落实普法工作责任制

### （一）完善守法普法工作运行机制

认真落实《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工作细则》，做好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日常工作。制定《2025年济南市莱芜区重点单位普法责任清单》，推动把普法工作纳入2025年度我区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内容，作为法治政府督察重要内容，探索建立科学考核评估体系。加强对各单位普法工作的指导和监督。

### （二）落实以案释法普法责任制

认真落实《关于加强以案释法工作的实施意见》，实施好法官、检察官、行政复议人员、行政执法人员、律师等以案释法和典型案例发布制度。定期收集、整理和发布典型案例，通过案例分析，向群众普及相关法律法规知识，提高群众的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

### （三）落实媒体公益普法责任制

认真落实《关于加强媒体公益普法宣传的实施意见》，推动大众传媒、广告运营商拿出一定版面、一定时段开展公益普法，并积极创建公益普法品牌栏目。

### （五）健全普法志愿者服务机制

加强普法讲师团、专业普法宣讲团建设，定期组织开展普法宣传活动，调动和凝聚更多社会力量参与全民普法。组织普法志愿者开展法律知识进社区、进农村、进学校等活动，为群众提供面对面的法律服务。

## 七、坚持注重实效，精心组织“八五”普法总结验收

### （一）开展“八五”普法总结验收

制定“八五”普法总结验收方案，明确验收标准、方法和步骤，组织开展“八五”普法总结验收活动。结合纪念全民普法40周年，组织各级各部门开展“八五”普法成果展示活动。总结一批普法工作经验，推出一批具有一定影响力的普法工作品牌。通过实地查看、查阅资料、问卷调查等方式，对各单位“八五”普法工作进行全面验收，总结经验教训，为“九五”普法工作奠定基础。

### （二）谋划“九五”普法相关工作

结合莱芜区实际，在广泛调查研究基础上，组织力量做好起草编制“九五”普法规划的准备工作。深入开展调研，了解群众对普法工作的需求和建议，为制定“九五”普法规划提供依据。

|  |  |
| --- | --- |
| 济南市莱芜区司法局办公室 | 2025年5月16日印发 |